

平阳县美丽经济交通走廊创建水头-闹村“黄汤飘香”示范带（二期）及显腾线（显桥至西岙）道路提升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PYJS21010700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县美丽经济交通走廊创建水头-闹村“黄汤飘香”示范带（二期）及显腾线（显桥至西岙）道路提升工程（下称“本项目”）已由平政办〔2018〕42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平阳县四好农村路及美丽走廊建设指挥部，建设资金来源：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平阳县闹村乡及水头镇，主要实施内容为：（一）闹蒲线起点K3+000，终点K3+644；支线起点位于闹蒲线与东湾路平交口处AK0+000，终点位于东湾路AK0+711.413，全长约1.355km。（二）灵溪线（龙凤-上浪）起点上浪村K2+881，终点位于灵溪线与闹蒲线平交口处K7+318，全长约4.437km。（三）灵溪线岔路起点位于灵溪线岔路与灵溪线平交口处K0+000，终点位于雾缘山庄北侧K0+464，全长约0.464km。（四）创新园入园道路及桥梁（1座）改造提升，起点位于闹中路交叉处，道路长约0.265km；桥梁为3*10空心板简支梁桥，基础为重力式桥台+桩基础，桥面宽为8.6m。（五）显腾线起点位于S230省道交叉口K0+000，主线终点K1+900；支路西岙南路长为0.12km，支路西岙中路长为0.12km，支路新村中路0.08km，全长约2.22km。总里程约8.741km，工程投资约1234万元，其中建安费约1080万元。

2.2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共设1个施工合同段，建设内容包括老路面病害处置、路面白改黑、危桥改造及交通安全设施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计划工期：180日历天，工程质量目标：合格，缺陷责任期24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2**投标资质未被温州市住建局列入资质动态核查限期整改企业名单（以投标截止时间温州建筑市场管理官网最新动态公布为准）。**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时间：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2月2日09时30分**，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4.2 网上报名时间：**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2月2日09时30分**。

4.3报名方式：网上报名（<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此项目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报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2月2日0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清家园<原剑桥华府>二层代理窗口）。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四好农村路及美丽走廊建设指挥部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九凰隧道口南侧

联系人：苏工

电话：18858843303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金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安海大厦C幢2单元1010

联系人：郑女士

电话：0577-63731382

2021年1月7日